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江区关于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交办 第 29 批 173 号案件办结情况报告

市案件交办组：

9 月 25 日，收到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第 29 批 173 号交办案件（来信）后，我区高度重视，由挂钩责任领导区委常委丘孝良牵头，组织西郊街道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等相关部门到现场调查处理，案件办结相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群众反映“梅州市梅江区秋苑路金苑小区内一垃圾中转站，臭味、噪声、蚊虫扰民，满地污水残留影响环境”的问题；与第 13 批 75 号案件反映问题部分重复。经核查，上述情况部分属实。

二、调查情况

经核查，金苑垃圾中转站位于金苑小区西区 9—15 栋附近，日转运生活垃圾约 27 吨，主要收集转运周边市场、门店、道路保洁，以及附近约 6200 户住户日常所产生的生活垃圾。2018 年 5 月，为改善周边环境和站容站貌，并提升运力，市环卫局对该原普通沉箱式落后中转站进行压缩式升级改造，于 2018 年 8 月完成并投入使用。

该中转站内的垃圾日产日清，建立有垃圾清运车运输台账、

每日消毒制度、每周固定高压水枪清洗制度，清洗产生的废水经四级化粪池沉淀处理后流进市政管道。该站进行作业时，压缩厢斗会产生噪音，但未发现有蚊蝇遍地、废水横流的现象。9月10日，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监测人员对垃圾中转站产生的噪声及臭气进行布点监测，据监测报告显示，臭气达标，噪声超标。9月13日环保部门下达《行政执法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中转站于2021年9月30日前采取措施完成相关整改。

9月26日现场核查，发现该垃圾中转站正在进行作业，一台压缩厢斗正在装运垃圾；未发现蚊蝇遍地、满地污水残留的现象，无明显臭味；清洗产生的废水经四级化粪池沉淀处理后流进市政管道；检查台账，每日都有进行清洗、除臭、消毒。

三、整改情况

（一）加强噪音管理。一是该中转站将作业时间从早上4:30开始作业，调整为早上7:00开始作业，目前该中转站避免了凌晨作业影响周边住户休息；二是在压缩厢料斗底部加垫了轮胎，更换和加厚压缩厢减振胶垫，缓解箱体之间、箱体与地面之间的冲击，降低噪音；三是更换了料斗升降垫片和升降臂液压油，增滑降噪。目前，市环境卫生管理局对该中转站东面、南面、西面、北面进行了布点监测，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YZ10916101）显示，监测点位噪声排放均达标。

（二）加强卫生管理。一是加强中转站日常管理，保证垃圾日产日清，每周安排洒水车高压冲洗压缩站下水道，有效减少臭味产生；二是加强中转站清理，及时清洗场地和水沟，并进行消杀，减少苍蝇、蚊虫的滋生，确保站内卫生整洁；三是加强对中

转站周边道路的卫生保洁，确保环境卫生和空气质量良好。**四是**加强生产作业管理，加强保洁员、垃圾收运员作业管理，规范倾倒秩序，减少拥堵现象。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加强监管，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各项卫生工作落实到位，全力减少环卫作业对周边环境、群众的影响。二是加强中转站的设施建设，加强垃圾除臭力度。三是加强部门联动，引导周边市场将生活垃圾分流或直接运送至垃圾场处理，有效减轻金苑中转站的转运负担。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9日



